证券代码：002853 证券简称：皮阿诺 公告编号：2023-020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董事辞职情况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马瑜霖女士、黄霞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战略发展调整，马瑜霖女士、黄霞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应职务。辞职后，马瑜霖女士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黄霞女士继续担任总经理助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马瑜霖女士、黄霞女士的辞职申请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生效。在此之前，马瑜霖女士、黄霞女士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马瑜霖女士持有公司股份727,725.00股，黄霞女士持有公司股份72,773.00股。辞任后，马瑜霖女士、黄霞女士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股份管理。

马瑜霖女士、黄霞女士在担任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董事会对马瑜霖女士、黄霞女士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由衷的感谢！

二、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第二大股东珠海鸿禄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推荐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周安澜先生、李文轩先生（简历附后）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补选董事完成后，公司董事会董事的组成和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

周安澜，男，1979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6年1月至2018年3月就职于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任中心副总经理；2018年3月就职于太平保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21年4月至今兼任保利（横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经委派，担任武建保荣（广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润鼎（平潭）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安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担任保利（横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外，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李文轩，男，1987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6年3月至今，任保利（横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并经保利（横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委派，担任四川途远美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数字王国空间（北京）传媒科技有限公司、数字王国空间（杭州）传媒科技有限公司、超级智慧家（上海）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我家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大势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泰森日盛集团有限公司、固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傲韦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云建信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益企联科技有限公司、江山欧派安防科技有限公司、无锡雪浪数制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果蝠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利城辰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之董事职务，以及广州保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之执行董事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文轩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并通过佛山市骏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共青城齐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间接持股比例为0.0015%。除任保利（横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间接持股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853 证券简称：皮阿诺 公告编号：2023-005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4日以书面的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3年4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马礼斌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各项工作，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第三届独立董事陈胜华先生、许柏鸣先生、蔡盛长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审议通过了《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以及巨潮资讯网的《2022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4、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5、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6、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 了有效的内部控制，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 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度母公司报表期末累积未分配利润为-40,301,768.28元，2022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3,607,842.87元。

鉴于公司2022年度母公司期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不具备利润分配的条件。公司拟定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分配现金红利，不送股且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的相关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和未来的发展规划，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8、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年，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相关信息的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薪酬的确认及2023年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薪酬的确认及2023年薪酬方案》及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马礼斌先生、马瑜霖女士、胡展坤先生、黄霞女士均回避表决，本议案参与表决人数不足董事会半数席位，将直接提交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4票回避。

10、审议通过了《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1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含全资和控股子公司）2023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本数），同意公司为子公司（含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本数）的连带责任担保，前述总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授信额度和担保额度范围内决定相关事宜，办理上述授信项下的具体业务及担保手续，包括且不限于签署相关业务的具体合同、协议等相关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公告》及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皮阿诺全屋定制智能制造项目"的建设情况，同意对该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余额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和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1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是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性交易，交易遵循市场化原则，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是合理且必要的。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和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14、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3年度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和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后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涉及对已披露的财务数据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及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其子公司（含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本数）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及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17、分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因公司战略发展调整，马瑜霖女士、黄霞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应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马瑜霖女士、黄霞女士的辞职申请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生效。在此之前，马瑜霖女士、黄霞女士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职责。

经公司第二大股东珠海鸿禄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推荐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周安澜先生、李文轩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及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周安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李文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8、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公司于2023年5月17日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853 证券简称：皮阿诺 公告编号：2023-021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17日（星期三）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5月1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7日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10日（星期三）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3年5月10日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中山市石岐区海景路1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8.00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薪酬的确认及2023年薪酬方案》	√
9.00	《关于公司监事2022年薪酬的确定及2023年薪酬方案》	√
10.00	《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
11.00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2.00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3.00	《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4.00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4.01	《关于补选周安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02	《关于补选李文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第三届独立董事将就2022年度的工作情况作述职报告。

3、关联股东马礼斌先生、马瑜霖女士、黄霞女士对提案8.00进行回避表决，关联股东珠海鸿禄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共青城齐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提案12.00行回避表决。

4、上述提案10.00为特别表决事项，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上述议案14.00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董事两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6、本次股东大会因涉及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7、上述提案已经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于本通知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或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2）、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证明等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委托人持股证明、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可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电子邮件或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须在2023年5月14日16:30前送达或发送电子邮件至webmaster@pianor.com，并来电确认），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2、现场登记时间：2023年5月15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6:30。

3、登记地点：广东省中山市石岐区海景路1号公司证券管理部

联系人：柯倩

电话：0760-23633926；

电子邮箱：webmaster@pianor.com。

传真：0760-23631826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会前相关手续；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六、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853；投票简称：皮诺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除提案14.00外，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其余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包括：同意、反对、弃权。　提案14为累积投票提案，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

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5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7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5月17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对本次会议的议案的表决指示如下（在议案表决栏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见中选择一个并打"√"）：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8.00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薪酬的确认及2023年薪酬方案》	√				
9.00	《关于公司监事2022年薪酬的确定及2023年薪酬方案》	√				
10.00	《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				
11.00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2.00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3.00	《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4.00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4.01	《关于补选周安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同意票数			
14.02	《关于补选李文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同意票数			

说明：请在"议案名称"栏目相对应的"同意"、"反对"、"弃权"或"回避"的空格内填"√"号。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包括填写其他符号）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均视为"无明确表决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日期：2023年　月　日

证券代码：300560 证券简称：中富通 公告编号：2023-010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六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上市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同时，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母公司实现税后净利润30,577,778.52元，减去按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3,057,777.85元，加上上年未分配利润余额315,096,321.51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42,616,322.18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中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438,282,112.61元，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345,674,100.03元。

为更好地回报投资者，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2022年度经营情况和未来资金安排及正常经营需求，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27,814,39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3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9,796,018.86元人民币（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22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分配总额保持固定不变，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和经营业绩相匹配，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同时，该方案严格遵循了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一）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六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监事会均认为本次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章程》、公司相关分红承诺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目前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有利于为股东实现回报，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本次利润分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有利于实现股东回报，符合《公司章程》、公司相关分红承诺的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事项的内容、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不构成损害。我们一致同意本次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六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560 证券简称：中富通 公告编号：2023-018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27,814,392.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富通	股票代码	30056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海峰	张伟玲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89号软件园F区4号楼20、21、22层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89号软件园F区4号楼20、21、22层	
传真	0591-87867879	0591-87867879	
电话	0591-83800952	0591-83800952	
电子信箱	xuhaifeng@ftii.cn	zhangweiling@zftii.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包括通信服务业务、信息化软件服务业务、数字营销业务、边缘计算业务、渠道销售业务。

1、主营业务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以"服务飞轮+数字生态飞轮"的双轮发展战略为指引，一手抓通信网络服务，一手布局数字生态，打造有竞争力的产品体系及技术储备，为客户提供"软件+硬件+服务"三维的综合服务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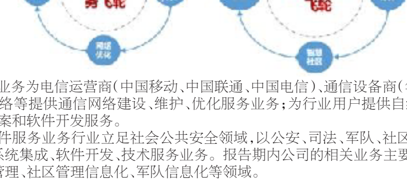

通信服务业务为电信运营商（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通信设备商（华为公司、中兴通讯等）、广电网络等提供通信网络建设、维护、优化服务业务；为行业用户提供自组网、ICT、物联网等系统解决方案和软件开发服务。

信息化软件服务业务行业立足社会公共安全领域，以公安、司法、军队、社区等优质客户为核心，为其提供系统集成、软件开发、技术服务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的相关业务主要聚焦在公安信息化、人口信息管理、社区管理信息化、军队信息化等领域。

数字营销业务系公司2022年新增主营业务，主要以巨量引擎、磁力金牛等数字化营销服务平台的代理业务为基础，通过科学的算法模型为客户提供精准营销策略和营销效果评估，进而调整优化营销策略的运营服务。

边缘计算业务系2021年通过收购深圳英博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主要提供边缘计算、智能化终端的研发、设计以及AI智能视觉检测技术方案服务商。

渠道销售业务系公司2020年新增业务，该业务系公司利用自身渠道优势代理销售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105,578.99万元，同比增长8.0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77.33万元，同比下降50.59%。。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

1、通信服务业务

通信服务业务主要是为电信运营商（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通信设备商（华为公司、中兴通讯等）、广电网络等提供通信网络建设、维护、优化服务业务。通信网络建设、维护服务主要是通过通信网络工程建设、施工集成、运行管理、故障维修及日常保养等专业技术服务，通过全面完整的综合技术服务为通信网络建设、运行提供保障。通信网络优化服务：主要采集多维网络数据，结合业务种类及优化需求进行综合数据分析，通过对网络硬件配置方案的优化和软件参数设置的调整，确保移动通信网络稳定、可靠、安全、高质量的运行，以满足日益增长的通信需求。

①通信网络建设服务

公司具备高等级的专业资质，可以承接各种规模的通信信息网络建设工程总体方案策划、设计、设备配置与选择、软件开发、工程实施、工程后期的运行保障等业务。目前，公司承接的通信网络建设服务涉及通信网络的核心网、传输网、无线及有线接入网等多个网络的建设。

②通信网络维护服务

通信网络维护服务主要是提供通信网络机房环境、基站设备、传输线路及附属设施的运行管理、例行检修及故障处理等全方位的专业技术服务；提供对因各种突发原因造成的通信网络重大故障做出快速响应并在最短时间内给予解决的应急通信保障服务；为重要社会活动或特殊事件提供应急通信保障服务。通信网络维护服务主要包括机房环境维护、基站及配套维护、室分直放站及WLAN维护、铁塔及天馈维护、传输线路维护、集团客户专线维护、家庭宽带维护等。

③通信网络优化服务

通信网络优化服务主要是采集多维网络数据，结合业务种类及优化需求进行综合数据分析，通过调整优化，不断增强移动通信网络的稳定性、可靠性、高效性、适用性，改善运营商的业务品质，提升移动通信终端用户感知。公司拥有专业的网络优化分析团队，具备多厂家、多运营商的综合性网络优化能力，能够针对多种制式无线网络提供专业的优化解决方案，包括建网初期及后期扩容的工程优化服务、运维期间的日常网络优化服务、针对网络短板的专项网络优化服务，致力于节电功能、深度覆盖优化、基础射频优化等专项内容，切实提升无线网络质量和用户感知。

2、信息化软件服务业务

信息化软件服务业务行业立足社会公共安全领域，报告期内公司的相关业务主要聚焦在公安信息化、智慧社区、数字乡村等产品。

（1）公安信息化

2018年10月，公司收购天创信息68%的股权，2020年10月，公司继续增持天创信息22%的股权，天创信息是国家公安部认可的具备公安治安、人口业务管理系统研发资质的高新技术企业、软件企业，是国家公安部治安、人口相关业务系统的技术标准规范的主要参与者，主要从事公安行业的综合应用平台开发、人口信息数据库建设运维及人口信息增值服务。

公司已围绕相关领域开发出AR眼镜、智慧电子门牌、**** 通信系统、智慧社区管理平台、垃圾分类智能监控系统、人口信息管理系统、治安综合管理信息系统、社会治安综合管控平台、一标三实信息管理平台、智慧门牌管理系统、标准地址管理平台、公安E便民自助服务系统等软硬件产品。

（2）智慧社区、平安校园、数字乡村等业务

a.智慧社区

围绕通过物联网技术，对社区安防、消防、垃圾分类等公共资源进行智能管理，实时监测，公司已经具备成熟的技术和丰富的管理经验，已经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以及可复制可推广的标准化产品，如电子门牌、电子门禁、基于物联网的视频动态感知垃圾分类智能监管平台、智慧社区警务平台、智慧社区安防平台等。

目前，公司智慧社区服务总体达270个小区，现有10万用户，以福州鼓楼区为中心全区域，形成标准模式后向外部区域复制拓展。

b.平安校园、平安医院

平台依托AR实景地图，通过前端人像抓拍摄像机、数字闸机、车辆识别摄像头、手机定位、数字（智能芯片）工作牌等前端设备，充分利用"人防"、"物防"和"技防"等多种手段，与警务平台联动，构建平安校园和平安医院。

c.数字乡村

公司利用数字化技术，搭载物联网感知设备、溯源系统，将农业产、供、销全过程的感知及可控，促农业从传统型农业向智慧型农业进行转变。

3、数字营销

数字营销业务是公司布局数字生态飞轮战略的重要环节，有助于提升公司智慧社区的运营变现能力，并有利于公司把握数字经济发展机遇，丰富公司数字生态产品线，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1）主要业务和产品

数字营销业务系公司2022年新增主营业务，主要以巨量引擎、磁力金牛等数字化营销服务平台的代理业务为基础，通过科学的算法模型为客户提供精准营销策略和营销效果评估，进而调整优化营销策略的运营服务。

后续，公司在数字营销运营领域逐步将从信息流运营扩展至短视频运营和直播运营，服务内容逐步从流量投放扩展至短视频制作、直播基地运营，运营模式从为客户运营逐步延伸至为自己运营，形成公司数字生态战略重要组成部分。

（2）经营模式

a.采购模式

现阶段，公司与合作媒体签订全年采购框架协议，承接媒体流量投放业务，根据客户投放需求，确定媒体位置、内容、时间后，向供应商统一采购媒体资源，当前主要为巨量引擎、磁力金牛等。

b.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团队积极找寻客户，根据客户的实际营销需求与投放内容，为其甄选与整合符合其营销目标与定位适配的数字媒体渠道，通过科学的算法模型为客户提供精准营销策略和营销效果评估，提升客户营销效果和使用服务体验。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服务客户数量超过100多个，客户行业主要分布在医美、家居、教育培训等主流行业，累计实现营业收入8408.27万元。

4、边缘计算相关产品

公司通过收购深圳英博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专业提供边缘计算、智能化终端的研发、设计以及AI智能视觉检测技术方案服务商。

目前已开发出成熟的边缘计算终端及网关、边缘计算服务器、AI智能视觉检测、miniPC等产品，具有PCB油墨凸起检测元器件检测、模组焊接焊缝缺陷检测、发动机壳体视觉检测、软包电芯及Pack检测、圆柱电池表面缺陷检测等应用场景的技术解决方案等。

5、渠道销售业务

渠道销售业务系公司2020年新增业务，该业务系公司利用自身渠道代理销售产品。报告期内，公司渠道销售业务收入2848.17万元。通过开展渠道销售业务，公司利用了现有的营销资源，在不额外增加销售团队、销售经费的情形下提升，提升公司资源的复用率，增强盈利能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2,709,604,257.01	2,738,311,114.00	-1.05%	1,976,934,548.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16,027,198.72	1,081,196,468.47	3.22%	1,046,282,556.00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1,055,789,883.52	976,926,685.73	8.07%	793,944,03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773,307.38	72,937,665.60	-50.95%	82,769,114.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604,071.64	67,556,233.21	-73.94%	75,066,524.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631,255.82	53,007,372.37	127.57%	45,227,904.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81	0.3223	-50.95%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79	0.3207	-50.76%	0.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8%	6.86%	-3.58%	10.9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43,188,563.90	293,584,639.13	267,664,846.25	251,351,83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727,225.04	2,496,988.63	2,859,985.22	15,689,108.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412,714.85	2,363,514.33	3,089,679.07	2,738,163.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278,701.74	-18,278,091.02	-42,363,540.39	252,551,588.9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12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0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融洁	境内自然人	25.03%	57,020,549.00	57,014,103.00	质押	27,300,000.00
福建融嘉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53%	28,545,812.00		质押	12,929,000.00
济南铁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0%	14,806,255.00			
王数红	境内自然人	4.97%	11,315,000.00			
永新县融磊商务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5%	5,806,800.00			
#杭州长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长添地利1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6%	4,702,000.00			
#陶开德	境内自然人	1.73%	3,936,300.00			
#杭州长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长添地利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4%	2,598,000.00			
#陶洁芝	境内自然人	1.12%	2,550,000.00			
#陆敏	境内自然人	0.82%	1,863,53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陈融洁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25.03%的股份，同时持有公司法人股东融嘉科技100%的股权，上述股东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2年6月9日，鉴于目前国家政策及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并综合考虑公司发展规划、资本运作计划等诸多因素，经公司与中介机构审慎分析、研究与沟通，拟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回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申请文件。

2、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2021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3、控股子公司倚天科技参股设立合资公司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参股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倚天科技与福建供销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省福农农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投资合作协议书》拟共同设立合资公司。

2022年9月28日，合资公司福建供销现代农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已设立完成，倚天科技持股40%，福建省福农农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60%。

4、控股子公司上海星枞签署增资及股权收购协议

2022年8月25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星枞与良辰美及其股东江杭和王冠签订《增资及股权收购意向书》。

2022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同日，上海星枞与良辰美及其股东江杭和王冠签订《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上海星枞以自有资金2000万元认购良辰美全部新增注册资本，并将2000万元全部计入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良辰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3000万元，其中上海星枞持有良辰美66.67%股权（对应2000万元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变更登记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上海星枞分别受让江杭及王冠持有良辰美23.33%和10%的股权，最终上海星枞持有良辰美100%的股权。

2022年11月30日，公司收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营业执照，良辰美已完成增资部分工商变更。

5、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暨股份上市

2022年12月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的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对按规定为符合条件的200名激励对象办理182.004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

2022年12月21日，公司办理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的登记工作。公司召开董事会发布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之后至限制性股票资金缴纳、股份登记期间，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中确定办理归属的首次授予的200名激励对象中，60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27.546万股，因此本次公司办理归属登记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200名变更为140名，实际办理归属登记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82.004万股变更为154.458万股。

2022年12月22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限制性股票1,544,580股上市，公司总股本由226,269,812股变更为227,814,392股。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300560 证券简称：中富通 公告编号：2023-017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5月09日（星期二）15:00-17:00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3年05月09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3uTGUVNTl6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0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3年05月09日（星期二）15:00-17: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一、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5月09日（星期二）15: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二、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陈融洁先生，董事、总经理朱小梅女士，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林琛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许海峰先生，独立董事刘琨先生，保荐代表人王佩女士（具体参会人员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3年05月09日（星期二）15:00-17: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3uTGUVNTl6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3年05月09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张伟玲

电话：0591-83800952

邮箱：xuhaifeng@ftii.cn

五、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